

出柜的前男友撞了我的车

中午的时候，六环外的国道上车很少，可是一个很不起眼的十字路口，一个红灯居然会长达三十秒，而且在显眼的位置还有告示提醒红灯亮时不能右转。虞夏对这种完全没有逻辑并浪费道路资源的设置难以理解，她的指尖不禁弯曲起来，轻轻地叩着方向盘。

车少的时候，红灯的时间似乎就显得特别长，感觉过了好一会儿，才终于看到绿灯不情不愿地亮起来。虞夏打了转弯灯，轻踩了一脚油门，缓慢地起步向右边的岔道转了过去。谁知道一辆改装过的、明显是跑公路赛的三菱，仿佛是凭空从异次元里飙出来，完全无视信号灯的存在，一头撞在了虞夏那辆斯巴鲁的车头上……

幸好虞夏的反应还算快，余光刚扫到有车冲过来，就立即松开油门换了暂停挡，加之她的车在体积和重量上有显著的优势，所以三菱的速度虽然很快，但并没给她造成毁灭性的损害。她将车熄了火，拔下锁匙，拿起手机下了车，自己的车头只是加装的那条防撞杠被撞凹了而已，那辆肇事的三菱就比较惨，左侧车头已经撞凹了，车前灯也碎了一地……

虞夏怒气冲冲地裹挟着如同火山即将喷发的气势走进餐厅，原本满脸堆笑的服务员像是撞歪的保龄球，笑容收都收不及，本能地避让到了一边，尴尬地看着她从自己身边一晃而过，觉得餐厅里的温度瞬间被她直接拖到了盛夏。大概是还没到饭点的缘故，偌大的餐厅里没有别的客人，她一眼就看到紫苏一如既往的盛装华服，正懒洋洋地跷着二郎腿，坐在靠窗的那个位置，一手支着头，一手翻动着巨大的菜谱。她大步朝紫苏走过去，仿佛恨不得脚上那四十厘米的细跟高跟鞋，每一步都能在木地板上戳出一个洞来。

看样子紫苏也刚刚才到没多久，很贴心地点了一杯冰水给她备着。她二话不说，先抄起面前那只巨大的玻璃杯，仰头就把整杯冰水一口气灌下去，终于觉得有股凉意自喉头上冲百会下沉丹田，可算是把浑身的火气暂时给封印起来了。缓了口气，虞夏把空

杯子重重地蹾回到桌上，伸手又抓过紫苏面前的那杯冰水一饮而尽，然后才脱掉羽绒大衣，狠狠地坐到椅子上。

紫苏非常淡定地看着虞夏一气儿灌下两大杯冰水，一点阻拦的意思都没有，甚至连自己的坐姿都没有丝毫的变化，只是抬起左手动了动手指，微微提高了点声量，让服务员接着再上两杯冰水。

虽然她很少见到虞夏这么失态，平日里略显苍白的脸色现在显然是被逆行的气血给涨红了，一看就是心里憋着气；及腰的长发松松地绾了个发髻，随便拿了支圆珠笔别住；原本就已经很立体的五官，现在更是跟雕像一样凝重；纤细柔软的双手攥成拳头，指节都泛白了。不过以她对虞夏的了解，这大概也就是她发脾气的极限了，所以倒并不担心接下来会有什么过激的场面出现。

“我想过至少一百种可能会撞见前任的场景，可这个世界上偏偏还有第一百零一种！居然可以隔了N年，跨越大半国土，从南到北，在六环外几乎没有车的路上，那个极品闯了红灯横着冲出来，直接把我车头的保险杠给撞凹了！！！幸好是刚刚转灯，我才起步，否则非车毁人亡不可！如果单是这样也就算了，无非就是交通事故，警察出警、保险公司出险也就解决了……可是，他那个极品的娘炮男朋友，居然还很嚣张地说我违章！我违他大爷的章啊！我现在算是相信那句老话了，人生果然比脑残言情小白文还要狗血！你说！我是不是该顺便在回来的路上，找个彩票店买张彩票……”虞夏噼里啪啦地把自己下午的遭遇一股脑儿说完，又端起杯子来喝了好大一口冰水。

“你是说你那个出柜的前男友，载着他的现男友，把你的车给撞了，还敢冲你嚷嚷……而你居然没在荒郊野岭碾死那两个贱人？！反倒是规规矩矩等交警和保险公司处理完了以后，再从郊外把车开回市区来灌自己冰水解气？！我看你不是该去买彩票，你是该去精神病院报到！”紫苏忍不住翻了一个白眼，觉得这种千载难逢的弄残渣男的机会虞夏没有把握住，实在是对不起偶尔从瞌睡中清醒过来的老天爷。

“我也觉得……我脑子里进屎了！”虞夏越想越气，觉得作为一个奉公守法的公民，某些时候实在是件很压抑的事，“我现在比较理解为什么美国那么多枪击案了，但凡我车上储物格里有把枪，非把他们给当场击毙不可！”

正在喝水的紫苏差点没被虞夏这话给呛到，拼命咳了几下，才沙哑着嗓子说：“我也就是随便一说，你就当没听过，对付这种人，你顶天也就是骂他们一句贱人，何苦生闷气？身体是自己的，要保重！”

虞夏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不知道是因为冰水的缘故，还是把憋在心里的怒气撒出来了，总之平复了不少。拖过紫苏面前的那本菜谱，叫了服务员来下单，决定化悲愤为食欲。

紫苏只是隐约知道，虞夏那个最终出柜的初恋男友，是她的高中同学。如果不是因为目睹了她第二段更狗血的恋情，估计这个八卦会被虞夏刨坑埋起来，直到宇宙坍塌也不告诉给第二个人知道。

简单来说，在虞夏过往二十八年的人生中，只谈过两场恋爱，初恋持续了4年，以男友出柜遁去了香港而告终。过后她足足休养生息了两年，遇到了第二任男朋友。这回恋爱了一年多后，都准备带回去见家长了，那个男人却因为去尼泊尔旅行了一次，回来就突然告诉她，自己看破红尘，决定出家了。然后便真的去了藏南的一座破庙，拜了个上师，剃度受戒，如愿以偿地过起了不问世事一心向佛的化外生活……

作为一个从头到尾旁观了虞夏第二段恋情的局外人，紫苏觉得就算把国内所有烂片编剧都关到一起玩剧本大逃杀，哪怕最后一个依靠狗血剧情活下来的，也想不出如此光怪陆离、夸张可笑、跌宕起伏的剧情来。从那过后，虞夏便对谈恋爱这事有了一种本能的抗拒，每当有人表示要给她介绍个男人的时候，她脸上就会挂出四个字：累感不爱……

紫苏虽然很好奇车祸事件的详情，却也不想在虞夏一肚子火气的时候，让她再把前因后果、前尘往事表述一遍，唯有陪着她大吃大喝泄愤，才是正经闺密应该干的事……

胡吃海塞了两三个小时，虞夏觉得自己的胃实在是已经填到没有一丝多余的空隙了，这才买单起身走人。她的车已经扔去了4S店维修，紫苏怕她把胃给撑坏了，再看这情形，指不定夜里还得再陪她去医院，索性拉她回了自己的家。

虞夏一路上不停地调整着自己的姿势，最后几乎是把座椅给放平了躺在上面，才稍微觉得好受了一些。到了紫苏家，在客厅里来来回回走了得有二三十分钟，依然觉得胃脱离了身体，成为一个独立而坚实的存在，让她非常不舒服。

“要不你干脆去厕所，吐出来就好了！”紫苏找了一堆健胃消食的药，可是虞夏却说根本再也塞不进去了，只能无奈地给了她一个最直接有效的建议。

“不要！胃里撑满了，心自然就被挤到角落里去了，我也就不会那么不爽了……”虞夏一手从后侧掌着自己的腰，一手轻揉着胃部，别说是心了，现在她全身的血液都围着胃肠转圈，连大脑都有点反应迟钝了……

人生处处是狗血

紫苏看虞夏已经不似晚饭前那么暴躁了，单纯只是吃撑了而已的状态，反正虞夏几乎能算这家里的半个主人了，于是便安心回自己房间泡澡敷面膜去了。

吃撑着了真是件让人难过的事，虞夏这会儿站也不是，坐也不是，只能在紫苏家硕大的客厅里一边拿出手机刷微博，一边缓慢地挪动着消食。走几圈就得停下来扶着桌椅缓口气，这样的感觉对虞夏来说太糟糕了，在饮食方面，她一向很有自制力，基本上每餐都是吃到七分饱，她甚至怀疑自己得走这么一整晚，才能恢复正常，所以说，化悲愤为食欲的事，真不是一般二般的人能承受的。

无意中虞夏刷开了一条长微博，题目是：是什么让你一瞬间放弃你爱的人？忍不住就多看了两眼，原来是有人整理了不少女孩子对于已经结束的爱情，以及分手的前任的感叹。

比如有人说，突然感觉就变了，当然就觉得没话说了，突然就不能忍受他在自己和另外一个女人之间的左右逢源。又比如有人说，我没有外国国籍，所以他找了个外国国籍的女人结婚。还比如有人说，他说他会等我，可是，他却找了一个人一起等我。甚至有人说，突然发现，他说的那些能让我心里起波澜的话，只是他的一种交际方式……

这条冗长的微博内容让虞夏在客厅中央呆立很久，她用力想了想，如同曾经无数次一样，她还是无法理解为什么自己之前那两段恋情会以那么狗血的方式结束。她一直觉得谈恋爱是件需要巨大精力的事，虽然在少女时代曾经也有过这样或者那样的幻想，可是她毕竟不是看着言情小说长大的女孩子，所以当她决定开始一段恋情时，必然是经过了深思熟虑的，哪怕她开始第一段恋爱时才不过十六七岁。

虞夏认识君逸的时候才刚刚上小学，她极不情愿地被父母送到一个钢琴老师家学琴，于是就这么认识了他。君逸比虞夏大一岁，却是那个钢琴老师的得意门生，从小到大参加各种比赛，也算是拿了不少的奖，可惜他志不在此，仅仅只是为考试加分而已。

而虞夏根本就非常排斥去学那些自己完全不感兴趣的东西，所以每次上课时都是沉默不语，也不跟一起学琴的小孩们交流，日子久了，大家反倒对她印象深刻。好不容易熬到上了初中，终于可以以课业太多为借口，名正言顺地让家里那架钢琴从此赋闲。

虞夏再次见到君逸的时候，是在高中的校园里，她正专心和同学有说有笑地聊着刚刚看的一部喜剧片。不想迎面走过来的一个男生居然叫出了她的名字，她只是觉得这个男生看起来有点眼熟，却想不起来是在哪里见过，而那个男生倒是直接对她说，自己就是儿时和她一起学琴的君逸……

虽然学琴那段记忆对虞夏而言可说是苦不堪言，不过在校园里碰到君逸还是让她有点意外的小惊喜，不管怎么说，君逸现在也好歹是个身量高挑、眉清目秀的男生，至少在外形上是不会招女孩子讨厌的。

如同一切校园恋情的开端，自从这次重逢过后，虞夏总是能在校园里“偶遇”到君逸，偶遇的次数多了，接着便是聊天、吃饭、逛街之类的套路。虞夏一开始只是觉得这个高自己一届的师兄说话挺有趣，和他一起玩玩乐乐也很开心，其余便没有太多别的想法了。这样的日子一晃就是一年多，君逸却在高考前一个月跟她表白了。

虞夏也不是第一次被男生表白，虽然也有那么几分喜欢这个男生，但她却很现实地想到如果答应了就会马上面临远距离的恋爱，以及一年以后自己也要高考这类严肃的问题，几乎是仔细地考虑了一晚上，才给了君逸明确的回复。

后来虞夏曾经无数次想起当年这个思前想后的夜晚，对于恋爱和未来，她设想过无数种可能性，推演过无数种剧情的走向，但却无论如何没有想过，最终的结局会是这样……

一夕之间君逸告诉她，自己的性取向出现了偏差，突然醒悟到自己其实是爱同性的，而那个他爱上的男人，才让他觉得是生命中的真爱。那个瞬间，虞夏觉得这个世界简直太可笑了，她几年来为了这个人投入的所有感情，居然就换来四个字，不是真爱。

虽然她不是一个把恋爱视为全部生命的人，但这个打击也让她整整用了两年时间，才算是从那种感情的阴霾中跌跌撞撞地抽离出来。不过她依然想不明白，那样四年的情感，如果不是真爱，应该称其为什么？！

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她每每想起这场无疾而终的恋爱，只能用《大话西游》里紫霞那句有名的台词来安慰自己，这个故事，她只猜中了开头，却没有猜到结尾……以及告诉自己，如果得不到很多很多的爱，那就要很多很多的钱来治愈心灵，所以化悲伤为努力工作的动力。

很多年后，虞夏曾经想过，当初分手过后，如果像惯常的偶像剧剧情那样，向所有人诉说自己到底有多悲摧，又或者哭到天昏地暗日月无光，那样会不会比较容易从心情

沼泽中走出来。不过很可惜，就算人生再来一次，她依然会选择沉默以对。大概就像紫苏给她下的评语，虽然她的外表看起来柔顺开朗，可是心里却轴得很，不但轴，还轻微自闭。

有时候，虞夏会怀疑这个世界是不是由多米诺骨牌砌成的，一个极小的偶然，便能使之轰然倒塌。又或者，她的人生是造物主因为日理万机而忙中出错，所以弄得一团乱，而且没有最乱，只有更乱。否则，无法解释为什么她还能再谈一场更超越她的理解能力以及想象力的悲催恋爱。

“时间是最好的疗伤药”，哪怕这句话已经被人引用到烂大街了，但却是这个世界上为数不多的真理之一。刚失恋时，虞夏觉得这辈子她都不想再谈恋爱了，甚至想过把自己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赚钱事业中去。不过，人生的际遇就是那么神奇，一次不起眼的邂逅，让她在恋情结束两年多后，尝试着去开始一段新的恋情。

那次因为要翻译一份很急的长篇文件，她连续在公司加班好几天，终于在某个凌晨完成了工作，整个人像是被掏空了一样虚脱。她离开公司后拦了辆出租车直奔一家通宵营业的餐厅，打算好好吃点东西再回家休息。没想到那天是周末，那家餐厅居然在凌晨三点过依旧需要等位。虞夏努力地寻找了一圈，被她找着一个男人奢侈地占了一张桌子，于是毫不犹豫地上前询问是否能搭个台。

出家与出柜是一脉相承吗

当虞夏哈欠连天、近乎梦游地吃完这餐夜宵已经是一个小时以后的事了，她根本没心思去分辨自己点的清粥小菜到底好不好吃，一心只想着赶紧让胃温暖起来，然后便可以回家好好睡一觉了。

不过她的老板明显不是使用的北京时间，所以当虞夏闭着眼睛喝粥的时候，手机非常不长眼地响起来，她非常不情愿地强打起精神接通了电话，听到老板中气十足的声音，差点怀疑是自己体能太过糟糕才会精神萎靡，翻出记事本迟缓地跟老板汇报完工

作，终于觉得这个世界安静了。

周日虞夏在家死睡了一天一夜，周一回到公司却还是浑浑噩噩，习惯性要从包里拿出记事本来，可是却莫名其妙地不见了。眼看还有半小时就要开例会，她正在办公室里翻箱倒柜、着急上火地寻找时，接到了一个自称是慕弘雅的男人的电话，然后才想起自己那个如同鬼画符的本子，原来是遗落在了那间通宵营业的餐厅，慕弘雅就是那晚同意跟她拼台的那个单身男人。

他在电话里告诉虞夏自己在那个记事本里看到她的名片，又恰好到了她公司附近，于是打电话看看能不能联系到她，因为看不明白那个记事本里的字，所以也判断不出那个本子是否重要。

虞夏几乎是以翘首企盼的心情在大厦楼下等着这个拾获自己物品的好心人，拿回本子后，看看开会的时间马上就到，于是赶紧道谢，然后一溜烟儿就跑没影了。那天的例会开到一半，她收到慕弘雅发过来的短信，问她是否愿意一起吃个饭。出于谢意，虞夏略加思索也就答应了。

一餐饭吃下来，虞夏才知道慕弘雅是做心理医生的，而慕弘雅对虞夏那个画满奇怪符号的本子挺感兴趣，细问之下才知道虞夏大学里学的极冷门的波斯语，现在正好在一家做跨国贸易的公司里当翻译。大概是工作的原因，和慕弘雅聊天让虞夏觉得很轻松，但她却很小心地不提自己的私事。

那晚回到家没多久，又收到了慕弘雅的一条短信，“*Of all the gin joints in all the towns in all the world , She walks into mine.*”这是《卡萨布兰卡》里非常有名的一句台词——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多城市，城市里有那么多酒馆，可她却偏偏走进了我这一间。

不知道是谁说的，感情这东西，似乎真的就是一瞬间的事，可能仅仅是因为一个眼神，一个微笑，一句话，就莫名其妙地开始了……以至于虞夏过后会偶尔跟紫苏吐槽说，没想到一段感情的缘分，也不过只值一个记事本而已；更可笑的是这段恋情居然是以老电影里的一段台词作为开端，开始的时候只是觉得带了些浪漫的情调，却忘记了这是一出有名的悲剧。

和慕弘雅正式交往后没多久，虞夏就把自己又恋爱了这事告诉给紫苏，紫苏见过慕弘雅后觉得一切都好，唯独做心理医生这个职业挺别扭，她觉得一直不断地给别人做情绪垃圾桶的职业应该算是高危，而且大概是心理类的电影、小说看太多的缘故，她认为心理医生这四个字跟精神障碍可以归于同一个范畴。不过，她是真心希望虞夏这个好姊妹能过得开心，所以并没有把自己对慕弘雅的这种主观判断说给虞夏听。

跟慕弘雅交往了一年多，虞夏觉得这一次应该是找对了人，甚至已经开始对未来做起了明晰的规划，而慕弘雅虽然还没有向虞夏求婚，但每每与她谈起未来，似乎也挺

有憧憬。就连紫苏都觉得他们两个人离婚期不远了，还给虞夏出谋划策要选什么样的婚纱，以及他们应该去哪里度蜜月。

慕弘雅原本是把工作与私人时间划分得很清楚的一个人，从来不会把工作上的事带回家，也极少和虞夏谈起自己工作上的事。却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虞夏觉得他变得容易走神儿了，甚至开始对佛经有了兴趣。有时她忍不住会追问一两句，慕弘雅只是说希望能在接待那些去他那里做心理咨询的客户时，思路可以更开阔一些。

后来虞夏出差去了中东的几个国家，行程大约排了一个月，其间接到慕弘雅的电话，说是正好虞夏这段时间出差，自己也打算休个年假，去尼泊尔旅行一圈。于是虞夏打算回国后就带慕弘雅回家见一下父母，一方面省得每次给家里打电话都被问及恋爱结婚这类的事，另一方面也觉得可以把结婚提上议事日程了。

当虞夏风尘仆仆地回到家，看到慕弘雅的第一眼，她便敏感地发现了一些无法言说的变化，尤其是看到他的眼睛，虽然依旧神采奕奕，却仿佛距离自己千里之外。于是她就那样站在客厅里，默默地与他对视了很久，终于等到慕弘雅开口对她说了一个字——分手吧。她也不知道为什么那个时候自己会那么平静，同样也只是问了三个字——为什么。

慕弘雅说自己一直以来都是听别人持续不断地诉说各种心理问题，虽然总是替别人做心理建设，却无法忽视自己日益累积的心理压力，而后发现自己的一些同行也有这样的问题，似乎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在佛法佛经中寻求心灵的平静，于是自己也尝试着这么做。最终的结果就是自己多年的专业知识似乎越来越缺乏说服力，反倒是那些经文，能让他不去钻牛角尖。之所以选择去了尼泊尔，也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最终在佛陀诞生、讲经布道的地方，下了这辈子最重要的决定，打算皈依做一个纯粹的信徒……

虞夏觉得自己从一个天方夜谭掉入了另一个天方夜谭，这样的转折简直就是莫名其妙、无理取闹！所以根本没有多说一句话，拖着贴满了不同航空公司标签的巨大旅行箱，扭头便出门打车去了紫苏家。

紫苏看到虞夏脸色铁青一言不发地出现在自己家门口，便猜到肯定是她跟慕弘雅出了什么事，也知道以她的性格，如果自己不愿意说，别人是死也问不出什么内幕来的。正思量着是先给她弄点吃的喝的，还是先让她去洗个澡，还没来得及开口，虞夏便开门见山对她说，自己和慕弘雅分手了，因为他要去当和尚……然后顿了顿，又说了一句，他还不如说要去西天取经……

这句话的逻辑实在太过跳跃，紫苏还没有整理出头绪，虞夏便已闭嘴从自己的旅行箱里找了件睡衣出来，径直去迅速地洗了澡，接着把自己扔到客房里的单人床上，安静得差点让紫苏以为一切都是自己的幻觉。

紫苏的理智提醒她不能在这个时候去详细打听具体出了什么事，只得拼了命地摁住自己已经沸腾起来的八卦魂，无比纠结地拿了些小松饼和水放到客房的床头柜上，然后跟虞夏说安心在自己这里休息就行了。回到自己的房间，又再仔细想了想虞夏的那句话，她不太确定慕弘雅要做和尚这个说法，单纯是虞夏的气话呢，又或是确有其事，但她百分之百地确定，肯定是慕弘雅干了什么糟心事，才会让虞夏连话都不想多说一句……

我在银行保险柜里攒了黄金

一整个月待在中东地区导致的水土不服，每天繁重的脑力劳动，以及长时间搭乘航班的多重疲劳叠加，让虞夏并没有太过陷入感情的起伏，没多久就沉沉地睡了过去，直到第二天的中午，才勉强能睁开眼睛。

她浑浑噩噩地起身，撩开床边厚重的窗帘，明晃晃的阳光毫无预兆的投射进来，她连忙闭眼侧过头去，好像连呼吸都被这刺眼的白光抑制住了，过了好一会儿，才缓过神儿来。睡眠虽然能缓解生理上的疲劳，却对心理没有任何平复作用。

虞夏拉开门走出房间，发现紫苏正抱了本书倚在沙发上打盹，于是她走过去摇了摇紫苏的肩把她叫醒，跟紫苏说自己饿了。紫苏看她精神好了很多，却也没急着追问别的事，只说做了清粥小菜，就等她睡醒了好吃。

虞夏一边喝粥，一边时不时抬眼看看坐在旁边的紫苏，问她怎么没有准备点鸡翅、猪蹄、鸭脖之类的东西，紫苏还没反应过来她想表达什么，就又听她接着又反问了一句，这些难道不是聊八卦的必备零食吗……紫苏有些哭笑不得，不过却觉得这是个不错的提议，还真就从冰箱里拿了两罐冰啤酒和一袋鸭脖子出来，一副“赶紧说八卦，我都等不及了”的表情。

虞夏就像是在说别人的故事，语气平静、条理清晰，紫苏听完前因后果，同样觉得这事除了莫名其妙、无理取闹八个字，便再无其他论断了。虽然她觉得这事似乎很难再

有挽回的余地了，但还是问虞夏说，是否要尝试再与慕弘雅沟通一下。

虞夏摇了摇头，颇有些自嘲地说，根本没想到这次分手自己会这么平静，完全就不像失恋的样子，现在想到的也不是怎么去挽回恋情，而是怎么跟父母解释原本都要带回家的男朋友，就这么突兀地分手了……又或者是回到家看到慕弘雅淡漠眼神的那一瞬间，潜意识便已经做好分手的准备。紫苏问她接下来打算怎么办，虞夏想了想说除了分道扬镳，也没有别的处理方法了。

虞夏本打算回去把自己的东西打包，然后先搬到紫苏这里，可是回家并没有看到慕弘雅，打他的电话也已经关机了。房间明显很细致地整理过，不管是客厅、卧室还是书房，仿佛从来没有存在过这个人。客厅的茶几上只有一个很朴素的纸盒，虞夏打开来，是一本房产证和一本存折……

接下来虞夏跟公司请了一个月的假，将这套才买没多久的房子卖了，然后换购了一套离公司很近的单身公寓，剩下的钱被她一股脑儿全部换成了黄金，并在银行租了个保险柜存放起来。过后她对紫苏说，从此过后她要做个彻底的金牛座，如果没有很多很多的爱，那么就要很多很多的钱。因为从来没觉得物质能给自己带来如此巨大的安全感，甚至连恋情终结的悲哀似乎都因此而变得稀薄了。似乎也是从那个时候起，虞夏多了一个爱好，那就是使劲赚钱，然后买黄金……

而紫苏终于觉得“人生永远比奇幻小说更诡异”这句话真是世间少有的真理，纵使她看过无数离奇又猎奇的电影、小说，也绝不能猜到这样的结局。她一边庆幸虞夏没有因为失恋整天哭哭啼啼，一边却还是有些担心她不似表面上看来的那么平静，会在独处的时候做出一些意料之外的事来，所以借着她那套新买的单身公寓刚刚装修完不能马上住人这个由头，硬是让她在自己家又住了一个月……

终于觉得站得有些累了，虞夏把手机放到一旁的桌子上，仰起头揉捏了一下有点酸痛的脖子。虽然那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可是总有那么一两个午夜梦回的夜晚，当她独自蜷缩在自己那张小小的单人床上时，依旧会觉得心像是被什么东西啮咬着，那种悠长的钝痛感，仿佛会随着血液流遍全身，最后深入到每一条毛细血管之中。

尽管紫苏无数次告诉她，如果因为这事不开心，随时都可以陪她以任何她希望的方式去散心，可是她却从来没有这样做过。一来是实在不想把自己弄得跟祥林嫂似的一遍又一遍地重复那些闹心事；二来是她觉得这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所谓的感同身受，与其给好姊妹添堵，还不如直接在自己的心里掏个树洞，把这些负面情绪都妥帖隐秘地埋葬起来。

更何况，她本来就非常讨厌那种感觉，就像是在不断地提醒她，是被同一个坑连续绊倒两次的傻瓜。最近父母打来的电话有越来越频繁的趋势，无非就是催促她应该抓二

字头的年纪，赶紧找个靠谱的人嫁了。虞夏无法向父母直接明了地表达自己似乎一直没有学会要如何去爱一个人而不再让自己的心受伤，而且也根本就不打算嫁人的想法，每次话题只要一绕到这个主题上，她便找各种借口顾左右而言他。

最近这一年，她的妈妈甚至开始发动亲戚朋友，不停地要给她介绍男人，或者要求她去相亲，有时实在推脱不了，她也只得不情不愿地去见她完全不想认识的人。偶尔紫苏会对她说，要相信这个世界上还是有真爱的，也许只是通向真爱的道路有些笔直平坦，有些却蜿蜒曲折罢了。其实这样的道理或者说辞她并非不知道，她也相信这个世界上有真爱，只是不相信自己还有那个运气罢了……

重重地叹了口气，还好自己不是一个用生命和灵魂投入恋爱的人，这种时候，身为金牛座的优越感便油然而生，至少这个星座的特质，可以让她的状态很物质很彻底，不管是感情或者生活，一旦有了不如意，还可以退而求其次地用努力赚钱来获得安全感，以及填塞一下心里的那些小空隙。

于是虞夏又开始了习以为常的自我催眠，不就是被前男友开车给撞了一下吗？没关系，我在银行保险柜里攒了黄金；不就是初恋男友出柜了吗？没关系，我在银行保险柜里攒了黄金；不就是第二任男友出家了吗？没关系，我在银行保险柜里攒了黄金；不就是被长辈催促结婚吗？那就更没关系了，银行保险柜里的黄金，比结婚靠谱太多了！

相你妹的亲

虞夏放下电话，冲着天花板翻了个大大的白眼，相亲，相你妹的亲呀，北京这两日气温骤降、妖风四起、飞沙走石，污染指数天天爆表，居然还有人有约相亲饭局的动力，这样的男人得是多么缺乏市场竞争力呀……对了，叫韩什么来着？挂了电话才发现自己根本就没记住要见的人的名字，算了，反正也不是什么要紧的人。

叹了口气，因为是长辈出于好意与关心为她安排的这次相亲，不能像以往对付那帮好事的同事朋友建议她去相亲那样，看看时间已经5点过了，今天的时间怎么会过得这

么快，什么事都还没做呢，还有自己一直在追的那几篇连载小说，最近攒下了好多章节准备一次看个够，样样都是要花时间的，可是，自己居然还要可笑地浪费时间去相亲！好想仰天哀号一声：这日子没法过了！

就当是见客户吧，反正前几年还朝九晚五上着班的时候，什么样的抽风客户都见过了，来相亲的那位同学，极品指数应该还不会超越自己想象力上限。而且，这个相亲局约在了一个综合性的购物娱乐区，就在自己住的小区附近，至少还有一丁点儿值得作为自我安慰的理由，不用在这种极度不适合人类社交的天气里“长途跋涉”。

现在这个点儿，全城堵车的每日固定戏码就要拉开大幕了，如果不想干出迟到这种不礼貌的事，似乎现在必须要出门了。再次感叹了一下，自己那几年上班遗留的职业病是有多严重，连赶这种不靠谱的相亲饭局都严格守时。

如果不是赴相亲饭局，这里倒真算得上是一个打发下班无聊时间的好地方，购物娱乐休闲一站搞定，关键是胜在露天和地下停车场的车位都够多，不用担心找车位这个拼人品的艰巨任务。

兴许是连老天爷都同情她的遭遇，路上没怎么堵车，挺顺利就到了目的地，本想直接把车停在约定的餐厅旁边，可是看这漫天沙尘，指不定一顿饭的工夫车就能被埋进黄土，直接媲美出土文物。于是兜个小圈，把车停进了地下车库。

虞夏喝完第三杯水，抬腕看看时间，已经快6点半了，超过约定的时间20多分钟了，“不守时的人统统应该遭天谴！诅咒你往后每天上班迟到！”她在心里诅咒了一句，决定等到6点半就走人，这样也算给足了长辈面子。

地下停车场里，步英俊好不容易找到个停车位，缓慢地把车斜倒进去，这个车位对他那辆路虎而言实在显得有点小。终于停好了，再下车一看，只顾着给自己上下车留出足够的空间了，完全没注意到旁边那辆车的驾驶位跟自己的车之间只留了不到30厘米的空隙，可是现在赶时间，没空再重新入库一次，但愿那辆车的主人一时半会儿不会来取车。

刚锁好车门，口袋里的手机就响了，他一边接起电话，一边说：“我到了，刚才一直在找停车位，现在才下车，你再等等我，我还没找到上去的电梯……再等一下，耽误不了你相亲！”

时间到！虞夏拿出手机正要给介绍人打电话，服务生领着两个男人走到她的座位旁……

两个人？都是来跟自己相亲的？介绍人脑子秀逗了吗？虞夏工作这么些年，只见过集体面试，这种集体相亲的场面还真是没见过，难道现在相亲已经开始向大公司的招聘方式看齐了么？或者是电视里的相亲节目看多了？真是不浪费大家的时间呀……可是，

现在的这种状况算什么？自己的角色是面试官还是面试者？

不对，介绍人只说了来跟她相亲的是姓韩的，并没有说是两个人，而且这两人看起来也不像是同胞兄弟……相亲还要人陪？“我了个去……”虞夏脑子里闪出个摔桌的表情，心想，要不要这么屌呀！

迅速地扫了一眼面前的这两个人，身量都差不多，目测大概180厘米往上，其中一个有点黑瘦，长得倒不难看，只是戴了副黑框树脂眼镜，看那镜片的厚度，视力应该是个很忧伤的数值，偏偏还套了一件黑色的长风衣，背后背着一个同样是黑色的大背包，虞夏瞬间想起曾经看到过的一幅画，画面被黑色的颜料涂满，其余再没有别的颜色，那画的名字就叫：黑衣人在黑夜里捉乌鸦……打扮成这样，他也不怕在能见度极低且烟尘滚滚的夜里走在街上被马大哈司机给撞飞了。

还有他的头发，借助了足以按公斤计算的啫喱，倒竖成一小簇一小簇的，便是在这种恶劣天气条件下，依然顽强地挺立着。虞夏最烦这种洗剪吹及泛洗剪吹流派的发型，恨不能拿把剃刀把他变成秃子。

旁边那个看起来稍微顺眼一些，一身高丽范儿的休闲打扮，虽然也不是她喜欢的类型，但和那个黑衣人相比至少没啥槽点，可惜眼睛挺大还是双眼皮，就算打扮得再像高丽人，也不符合时下小姑娘们的审美，她们只会冲着单眼皮小眼睛带着她们去吃烤五花肉的男人喊欧巴，至于这个嘛，估计勉强能得到个阿扎西的称谓……

“是虞小姐吗？”黑衣人满脸焦虑的神色，隐藏在镜片后的眼睛里还闪过一丝慌乱，“真不好意思，我出门拦了好几辆车都拒载，后来就赶上堵车了……”他一边说话，一边从口袋里拿出一个名片夹，抽出一张名片双手递给虞夏，“我是韩垚杰，这是我的名片……”

虞夏当时就震惊了，这是要交换名片吗，闹哪样啊？！下意识伸手接过来，眼珠转了一下，立马用很职业的语气挑眉说道：“不好意思，我的名片刚刚用完，你们请坐……”

“没关系，没关系……”黑衣人一边说一边指着旁边的男人说，“这是我朋友，你不介意吧……”

“不介意……”虞夏略摇了摇头，心想，你就算带一票外星人来也无所谓，然后低头看了看接过来的那张名片，职务是某个还算有名的IT公司的技术总监，全名是韩垚杰，一看就是五行缺土，还被父母寄望着出人头地的名字，可是看他的样子，土倒是不缺了，出人头地嘛，没看出来。

“嗨……我是步英俊……”旁边那个高丽款儿的男人倒是明显很轻松，完全不似韩垚杰那么拘谨，大剌剌地坐下，随手把水果手机和车钥匙放在桌面上，“今天主要是我

找车位花了太多时间，所以连累阿杰因为等我迟到了。”

咳……虞夏正端起杯子喝水，一听他的名字差点被水呛到，咳嗽了几声后拼命咬着舌头才没笑出声来。心想，你是爹妈亲生的吗？不过看样子，大概这一家子人都挺心宽的。再看看他把手机和车钥匙放在桌面，撇撇嘴，典型去星巴克的标准配置，真没品。这个人难道是传说中的情感顾问？所以现在是陪着客户来相亲，顺便再评估一下相亲对象是否达标？

然后她脑子里突然灵光一闪，这两人不会是情侣吧！更何况，现在已不同于几年前，满世界都是明星艺人乃至普罗大众高调出柜的八卦，似乎周正点的男人如果不是GAY，出门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了……难道也是因为扛不过家里长辈的压力来走个过场？如果是这样就太好了！自己连拒绝都省了。

步英俊从站到虞夏面前开始，就注意到了虞夏脸上的各种细微表情，尤其是最后那个抽嘴角的小动作，他突然觉得这个姑娘远不似表面看起来那样温婉静秀，然后有点替韩垚杰可惜了，这姑娘明显对他没感觉呀……

比取经之路还要坎坷

韩垚杰很笔直地坐在座位上，这让原本坐姿很随意的虞夏很不适应，步英俊拍拍他的肩膀，“你不要这么严肃好不好，就是认识个朋友吃个饭，不要搞得跟你还在公司开例会似的……”说完抬手招呼了服务员过来点菜。

“虞小姐喜欢吃什么菜？有没有什么忌口的菜？这家餐厅的菜都是选的各地菜系里挺有名的代表菜，然后改良过，味道都还不错……”韩垚杰把菜单递给虞夏，得到步英俊的提示，他终于显得不那么紧张了，可是怎么听都像是在很生硬地背台词，就这么简单的几句话，难不成他还刻意地去背过？

虞夏礼貌地笑了笑，并没接过菜单，只是回答道：“我没什么忌口的，清淡一些就可以了，你决定吧。”然后在心里补了一句，反正跟你们吃饭也没什么胃口，赶紧吃完

各回各家。

“一个锦绣乾坤，一个玉掩苔痕……”韩垚杰一边翻动菜牌，一边对服务员说，“还要九转红运、五福荷包……”

虞夏听他连着念了好几个完全不知道是用什么食材来烹调的菜名，赶紧说：“不用点太多，吃不完很浪费的。”

韩垚杰听了虞夏的话，很憨厚地笑着，“那就再加个汤吧，这个季节喝汤很好，”然后又转头对服务员说，“就要三盅神清气爽吧。”

“再加一个金玉满堂！”一直没说话的步英俊在一边突兀地报了个菜名，接着抓起手机低下头去扮作刷微博，可是虞夏分明看到他的双肩轻微的小幅度抖动了一小会儿，他在笑什么？

“不好意思啊，还没请教虞小姐的芳名。”趁着等上菜的当口，韩垚杰觉得应该说点什么，然后又想起了什么，从背包里拿出一个纹样挺漂亮的纸袋子递给虞夏，“这个送给你。”

“虞夏，夏天的夏。”虞夏觉得这种千篇一律的相亲式标准问答真是无趣极了，看看那个纸袋，不像是特别值钱的东西，于是也没拒绝就接了过来，打开一看，是个布偶，长着兔斯基的脸……以及……戴着潘斯特的长袜。她简直哭笑不得，你人土就算了，可是好歹也是网络公司的职员，居然能选这么个山寨礼物，实在忍不住说了一句：“兔斯基和潘斯特的小孩都这么大了呀……”

“虞夏……呵呵……虞小姐是夏天出生的吧……”韩垚杰根本没听出虞夏后一句话里的嘲讽，“听着有点像剩下的意思……”他说完还扮出一个生硬的调皮表情冲虞夏眨了眨眼睛。

文盲！虞夏心里窜出些许火气来，翻了个白眼：“我既不是夏天出生的，也不是剩下的，《礼记》里有‘虞夏之质、殷周之文’这个说法而已。”跟着就在心里吐槽，就算是剩下的也比你那个土了吧唧的名字强……

又聊了一些不咸不淡的话题，虞夏觉得这人的智商根本就不在服务区，或者跟自己的逻辑完全不在同一个次元，总之就是沟通效果几乎为零。还有那个步英俊，从头到尾都埋着头装成是在玩手机，但却一直在抖着肩膀，分明在把这种相亲场面当喜剧片来看了，这种笑法，也不怕憋出内伤来……

终于挨到上菜了，虞夏本以为能借食物遁走元神，迅速结束这场可笑的相亲，结果一看菜式，她终于知道步英俊一开始在笑什么了……

锦绣乾坤就是茄鲞，玉掩苔痕就是蒜泥白肉，九转红运就是红烧大肠，五福荷包就是猪肚包鸡……还有那盅叫神清气爽的汤，原本的名字应该是天！麻！炖！猪！

脑！……这四菜一汤就没有哪个能跟清淡扯上边，尤其是那个猪脑汤，一股子混合了药材和腥气的古怪味道，差点没让她当场被熏晕过去……

还好有那道步英俊加点的金玉满堂，简单的清炒百合、西芹、松子，总算有东西可吃了。原来他刚刚就是在笑这个，虞夏觉得这人心理阴暗到自己已经无法找到正常的人类词汇来形容了……

所谓悲剧，就是当你以为已经倒霉到家的时候，往往还有更倒霉、更出乎意料的烂事在后面等着你！

韩垚杰大概是真的饿了，菜上齐以后跟虞夏客套了一下就开始吃了，先是吧唧着嘴把一盅汤都咕噜咕噜地给喝了，虞夏再次被这种不拿自己当外人的吃法给震惊了，这人知道基本的餐桌礼仪吗？！

没多会儿，韩垚杰看虞夏不怎么动筷子，倒是不停地喝水，于是夹起一块油亮油亮的猪大肠就要放到她的碗里，还对她说这是这家餐厅的招牌菜，很值得一试。吓得她赶紧伸手虚掩住碗，说自己不吃这个，就这么一挡一推的工夫，一大滴油腻的汤汁滴到虞夏的衬衫袖口上，这是自己前两天才刚刚买的真丝衬衫！！瞬间就被这个傻缺给毁了！

韩垚杰也没想到会搞成这样，结巴着连话都说不清楚了，除了一个劲儿地赔不是，抓起一张湿巾，就打算往虞夏的袖口上擦。步英俊赶紧拉住他，接过湿巾递给虞夏，口齿清晰地替韩垚杰道了个歉。韩垚杰还指着她袖口的那团油渍，偏偏找不到适宜的词汇来表达自己的想法，脸都涨红了。虞夏看着他那晃来晃去的手指，真想一刀剁下来！

这事一闹，韩垚杰终于感觉到饭局好难进行下去了，讪讪地叫了服务员来买单。虞夏感觉自己好像是走了一遍取经路，终于打完了这个任务里的所有妖怪。

服务员拿了便携式的刷卡机走过来，虞夏只等打出单来就好起身开口说再见，没想到服务员看了看韩垚杰的信用卡，一脸纠结地跟韩垚杰说，“先生，你这张卡是个人的吗？后面没有签名呀。”

“是我的，才换的新卡，我忘了，不好意思。”韩垚杰接过卡迅速地在卡背后签了自己的名字又再递给服务员。

服务员刷完卡后把机器放到韩垚杰面前，让他输入密码，结果这人连输了三次都被提示密码错误，不但交易不成功，还收到一条银行发来的短信，冻结了他的这张信用卡。

“密码怎么会错呢，都用了快十年了，而且我才换的新卡……”他一脸茫然地望着步英俊。

“你用的是……旧卡的密码？”步英俊没想到他居然不知道换新信用卡会有一个新的初始密码，于是拿出自己的卡给服务员，然后再对他说，“你明天去银行柜台上重新

办理开通吧。”

服务员重新操作了一次，过了两分钟还是没有动静，无奈地说：“不好意思，好像是信号有问题，暂时刷不了卡了……”

这次轮到韩垚杰和步英俊被震惊了，这个剧情也太烂白了吧！两个人都没有带太多现金的习惯，手忙脚乱地翻兜掏袋，最终七拼八凑凑足了餐费。

走出餐厅，虞夏长出了一口气，觉得这真是极度魔幻现实主义的一个饭局，真是心力都交瘁了。

人生永远比奇幻小说更诡异

当虞夏走到停车场时才知道，还有一根最后压死骆驼的稻草在等着她，不知道哪个智障这么歪斜着停车，那么一点点空隙，根本不够自己开门，另外一边是墙，当时停车的时候就是怕出这种事，为了给自己留条宽点的道儿，所以靠墙很近，现在两边的车门都开不到了。

找来保安处理这事，保安当机立断通过对讲机把这个情况告知楼上的管理处，管理处的反应也还算快，马上就打开广播寻人。

“尾号×××的车主，请您立即返回停车场，您的车阻碍了其他客人出行……”

整整二十分钟，虞夏等得都要绝望了，那条广播还在循环播出，像极了复读机……就在她打算报警处理的时候，居然看到韩垚杰和步英俊跟着一个保安走过来，这时她觉得这两个人根本就是上天派来跟她作对的。

“不好意思！不好意思！”步英俊抢着开口，韩垚杰看到虞夏冷若冰霜的一张脸，更不知道该说什么了。“我先前赶时间，就随便停了，刚刚听到广播就赶紧下来了，可是我忘了自己的车停在哪里了，所以好不容易找到个保安才把我们领过来，我这就把车挪开……”他飞快地把车开了出来，把位置给虞夏让出来。

虞夏已经连话都不想再说了，她坚信，如果再开口，一定还有更见鬼的事在后面等